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 Ulfe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1)

2024/2025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業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在市場環境充滿挑戰及消費氣氛低迷的背景下，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不可避免地減少至153,000,000港元(2024年：171,600,000港元)。毛利為88,300,000港元(2024年：99,700,000港元)。

零售分部收入為145,100,000港元(2024年：155,1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94.8%(2024年：90.4%)。「**歐化傢俬**」及「**歐化傢俬尊尚店**」之零售收入合共為70,800,000港元(2024年：78,000,000港元)，仍為主要收入來源，佔總零售收入48.8%(2024年：50.3%)。「**at • home**」之零售收入為37,600,000港元(2024年：35,200,000港元)，佔總零售收入25.9%(2024年：22.7%)。「**斯林百蘭**」及「**歐化寶**」之零售收入合共為36,700,000港元(2024年：41,900,000港元)，佔總零售收入25.3%(2024年：27.0%)。

由於總收入下降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合共為16,100,000港元(2024年：5,200,000港元)，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淨虧損41,000,000港元(2024年：25,00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5.13港仙(2024年：3.13港仙)。

市場回顧

地緣政治緊張以及通脹及失業率等多項經濟不確定性抑制了消費氣氛。儘管本年度減息及取消所有樓市降溫措施，但本地住宅物業價格的下跌趨勢並無減弱跡象。產品種類及價格區間的市場競爭日益加劇。面對市場挑戰以及低迷的物業市場，本年度傢俬市場的經營環境仍較為複雜。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乃一家主要由歐洲進口優質傢俬的領先零售商。本公司自2018年1月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集團成立超過45年，一直以於香港提供上等優質時尚的傢俬為榮。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以專注於傢俬產品的商標名稱「**歐化傢俬尊尚店**」、「**歐化傢俬**」及「**at • home**」，以及專注於床褥及床上用品的「**歐化寶**」及「**斯林百蘭**」於香港經營合共24個銷售點。

「**歐化傢俬**」及「**歐化傢俬尊尚店**」致力以款式及質量提升顧客的家居生活水平，並提供多款具現代風格的傢俬產品，目標客戶為中至高端客戶群。「**at • home**」提供優質輕巧傢俬及家品，以迎合現代家庭細小之居住空間。

「**歐化寶**」針對大眾市場，提供床褥、枕頭、梳化床、梳化以及其他配套產品，其產品於「**歐化寶**」專營店、百貨公司專櫃及批發渠道分銷。

本集團為「**斯林百蘭**」及「**Vono富豪**」的港澳獨家代理。「**斯林百蘭**」為英國知名床褥品牌，為家庭及酒店提供優質床褥，針對高端市場，而另一英國床褥品牌「**Vono富豪**」則針對大眾市場。除床褥外，該兩個品牌均亦提供枕頭及床上用品，並通過「**斯林百蘭**」專營店、百貨公司專櫃、本集團營運的其他銷售點以及批發渠道分銷。

此外，本集團還為「**歐化傢俬**」、「**at • home**」、「**歐化寶**」及「**斯林百蘭**」設有網上購物平台，以擴大市場覆蓋及收入。

零售業務

- 高效的市場細化

本集團基於其對市場細分之深切了解，界定及辨識目標顧客的特徵，從而制定產品及市場推廣策略，以滿足顧客的特定偏好。

「**歐化傢俬**」是本集團的核心零售品牌，其致力提供優質、時尚及名貴的傢俬。其提供種類廣泛、具現代風格的傢俬產品，為顧客打造理想的家居。本集團之「**歐化傢俬**」陳列室遍佈香港，目標客戶為中端至中高端收入客戶群。「**歐化傢俬尊尚店**」提供高端品牌傢俬產品及顏色豐富且配置齊全的歐洲名貴傢具，其目標客戶為追求優越生活方式的高端客戶。另一條零售線「**at • home**」專門提供優質、時尚及精巧設計的傢俬。其中以中端顧客為目標對象，特別傾向迎合年輕夫婦及新組成家庭的需要。

英國品牌「**斯林百蘭**」擁有超過100年歷史，以高端客戶為目標，致力提供優質床褥，讓客戶享受更佳、更健康的睡眠，而由同一供應商擁有之另一英國床褥品牌「**Vono富豪**」以大眾市場為目標。「**斯林百蘭**」及「**Vono富豪**」產品通過「**歐化傢俬**」、「**at • home**」及「**歐化寶**」的店舖以及「**斯林百蘭**」的專營店及百貨公司專櫃進行分銷。

「**歐化寶**」為自家品牌，其自2014年起連續11年獲得由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及香港品牌發展局舉辦之香港名牌標識計劃授予「香港名牌標識」。「**歐化寶**」的產品主打大眾市場顧客，以合理價錢滿足大眾對優質床褥、枕頭及其他配套產品之需求，提升顧客的睡眠體驗。「**歐化寶**」產品透過「**歐化寶**」店分銷，該等店舖一般規模較小，其設計以營造休閒和輕鬆的環境為主，突顯簡約生活模式。「**歐化寶**」產品亦於「**at • home**」店及百貨公司專櫃分銷，以擴大市場覆蓋。

- **多元化的產品組合**

本集團提供各種不同款式的傢俬產品，從真皮及布藝梳化、儲物櫃、餐桌、餐椅，以至衣櫃、茶几、角几及睡床，均為歐洲及亞洲國家之進口產品。本集團於「**歐化傢俬尊尚店**」及「**歐化傢俬**」陳列室以及「**at • home**」店銷售超過50個傢俬品牌，包括himolla、Gamma、MIDJ、egoitaliano及MALERBA等國際品牌，當中大多數已與本集團建立了長遠合作關係。「**at • home**」主打各類特色及具特別功能之輕巧傢俬，以切合本地的細小居住空間，另外亦有售賣別緻家品。

本集團亦專注於床褥及床上用品，覆蓋高端及大眾市場。「**斯林百蘭**」主要提供床褥，其獨特的睡姿彈簧系統能夠增強身體的舒適度及承托。此外，本集團以自有品牌「**歐化寶**」提供床褥、枕頭、梳化、梳化床、床，以及其他配套產品。透過提供不同尺寸、承托度及特色之不同型號的床褥及枕頭，本集團致力滿足不同顧客之需要。

- **全方位零售銷售渠道**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設有24個銷售點，各零售線之商店數目如下：

	銷售點數目
傢俬產品	
「 歐化傢俬尊尚店 」	1
「 歐化傢俬 」	2
「 at • home 」	5
床褥及床上用品	
「 斯林百蘭 」店及百貨公司專櫃	9
「 歐化寶 」店及百貨公司專櫃	7
合計	24

「歐化傢俬」陳列室均策略性地設於高尚住宅區或大型購物中心，以中端至中高端收入客戶群為目標。該等位置均配套成熟，駐足其中使本集團能吸引大量人流及享有高品牌知名度。本集團於紅磡的旗艦店「歐化傢俬尊尚店」樓高3層，總樓面面積約為21,700平方呎。其陳列更為名貴以及富華麗設計、精工細作和工藝精湛的傢俬產品。高端品牌包括Cornelio Cappellini、Malerba及Crystal Stone在「歐化傢俬尊尚店」出售。「at • home」店一般設於帶有傢俬主題的購物商場。同時，「歐化寶」店及百貨公司專櫃均位於住宅區，以把握市場潛力。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沙田開設了一間「斯林百蘭」店，以及分別於荃灣、啟德及鰂魚涌開設了「斯林百蘭」百貨公司專櫃。

- **優質顧客購物體驗**

「歐化傢俬尊尚店」及「歐化傢俬」陳列室面積寬敞、環境時尚及優雅，能讓本集團陳列出其種類繁多之產品，並能讓顧客觸摸及感受，以提升顧客購物體驗。各特定陳列區內之氛圍、佈置及傢俬的擺放，全部均由專業的商品展示團隊度身設計，以營造和諧及有如置身家居般之舒適感覺。銷售人員訓練有素，可因應顧客之個人需要提供意見。作為對其優質服務的認可，於香港零售管理協會舉辦的優質服務計劃中，「歐化傢俬」榮獲2024年10月至12月之「優質服務領袖季度獎(傢俱及居室用品組別)」。

- **多元化市場推廣策略**

本集團相信，品牌知名度對推動長遠增長及成功相當重要。為提高品牌知名度，本集團定期進行一系列推廣及宣傳活動，包括社交媒體互動、印刷廣告、戶外廣告牌及廣告，以及在合適的場地安排限定展覽。其亦舉行了各種宣傳活動，如季節優惠、週年優惠及清貨減價活動，並與銀行及其他公司合作進行推廣活動。

批發業務

本集團透過香港及澳門逾100家經銷商經營其自家品牌「**歐化寶**」以及英國品牌「**斯林百蘭**」及「**Vono富豪**」之床褥之批發業務。

工程項目

為配合零售及批發業務，本集團設有工程項目分部，主要負責與戲院、酒店、示範單位及員工宿舍相關的企業顧客之傢俬相關項目。該分部為企業顧客提供之服務涵蓋規劃與設計、採購訂製傢俬至最終安裝，並提供代為與傢俬製造商協調之服務。

前景

展望未來，宏觀經濟形勢仍充滿不確定性，且經營環境將繼續充滿挑戰。預期短期內本地物業市場及零售氣氛將持續受壓，故消費者對傢俬產品的支出將持謹慎態度。憑藉全面的產品組合及明確的市場細化，本集團將致力優化產品種類並加大推廣力度。由於傢俬市場尚未全面復甦，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的成本管理，在多變的環境下保持營運靈活性。

財務資料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本架構於本年度並無重大變動。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7,300,000港元(2024年：43,4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2024年：無)，因此其負債比率為零(2024年：零)。本集團之現金狀況促使本集團能為未來發展及市場不確定性保持靈活性和持久性。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76,700,000港元(2024年：105,700,000港元)及52,100,000港元(2024年：65,000,000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1.5(2024年：1.6)及0.9(2024年：1.0)。

經考慮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之財務狀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就營運及未來發展計劃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對市場挑戰。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之僱員數目為113(2024年：126)人。本年度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其他員工成本)為41,500,000港元(2024年：43,600,000港元)。各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個別人士之職責、能力及技能、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退休福利及其他具競爭力的額外福利。

為鼓勵或嘉獎員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有關詳情將載列於本公司本年度年報之「購股權」一節內。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24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為符合出席於2025年8月19日(星期二)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5年8月1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入	4	153,021	171,638
銷售成本		<u>(64,717)</u>	<u>(71,979)</u>
毛利		88,304	99,6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321	4,2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8,762)	(96,945)
一般及行政開支		(22,318)	(23,680)
其他開支		(16,082)	(5,217)
財務成本		<u>(1,645)</u>	<u>(2,717)</u>
除稅前虧損	5	(36,182)	(24,629)
所得稅開支	6	<u>(4,836)</u>	<u>(377)</u>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41,018)</u></u>	<u><u>(25,006)</u></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u>(41,018)</u></u>	<u><u>(25,006)</u></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7		
基本及攤薄(每股以港仙為單位)		<u><u>(5.13)</u></u>	<u><u>(3.1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8	3,052
使用權資產		–	27,46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76	4,125
遞延稅項資產		–	4,83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984	39,473
流動資產			
存貨		30,230	41,127
貿易應收款項	8	2,258	3,9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980	17,3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268	43,358
流動資產總值		76,736	105,71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	1,012	2,2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463	27,650
租賃負債		16,595	28,300
撥備		7,972	5,663
應付稅項		1,090	1,090
流動負債總額		52,132	64,988
流動資產淨值		24,604	40,72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588	80,195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25年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71	10,889
撥備		<u>1,024</u>	<u>4,59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895</u>	<u>15,484</u>
資產淨值		<u>23,693</u>	<u>64,711</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0,337	110,337
累計虧損		<u>(86,644)</u>	<u>(45,626)</u>
權益總額		<u>23,693</u>	<u>64,711</u>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予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港元(「港元」)呈列，而除另有說明者外，全部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本2025年初步全年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源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該等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須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披露如下：

-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適時遞交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兩個年度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其不包含核數師在對其報告不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注意之任何事項；亦未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之性質及影響闡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訂明賣方－承租人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之租賃負債時所須使用之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由於自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本集團概無訂立可變租賃付款毋須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售後租回交易，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對延遲償付權利及為何延遲權利必須存在於報告期末進行解釋。負債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遲償付權利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負債可以本身的股本工具償還，惟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權本身入賬列作股本工具時，負債條款不會影響負債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闡明，在該等由貸款安排產生之負債契諾中，只有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須遵守之契諾方會影響相關負債被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使實體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的非流動負債須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2023年及2024年4月1日之負債的條款及條件，並認為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自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以來概無變動。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闡明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規定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所載披露要求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由於本集團概無任何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進口傢俬零售與批發及工程項目。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之資料，側重於本集團之整體經營業績，因為本集團之資源已整合且並無分散經營分部資料可提供。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按客戶所在地或按本集團獲得收入之若干重要流程／資源之所在地絕大部分來自香港。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處位置全部均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傢俬零售	145,075	155,146
傢俬批發	6,428	10,179
工程項目－項目銷售	1,518	6,313
	<u>153,021</u>	<u>171,638</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客戶合約收入

(i) 細分收入資料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貨品類型		
銷售傢俬	<u>153,021</u>	<u>171,638</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	<u>153,021</u>	<u>171,638</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貨品

履約責任通常於貨品交付後達成。就傢俬零售而言，客戶通常須提前及／或於交付後付款。就傢俬批發而言，付款一般於結算之日起30至60日內到期。就項目銷售而言，付款一般按相關方根據各協議所載協定的條款到期。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其他服務收入	2,083	1,561
銀行利息收入	716	1,701
其他	<u>1,522</u>	<u>1,009</u>
	<u>4,321</u>	<u>4,271</u>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已出售存貨成本	67,198	71,232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481)	747
已確認為銷售成本之總額	64,717	71,97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867	2,43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4,783	31,500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10,027	3,77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170)	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	1,715	442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	14,367	4,775

[^]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24年：無)。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31
遞延	4,836	346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4,836	377

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2024年：800,000,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作用之已發行普通股。

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續)

下列為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數據：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所用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	<u>(41,018)</u>	<u>(25,006)</u>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000</u>	<u>800,000,000</u>

8.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425	4,238
減值	<u>(167)</u>	<u>(337)</u>
	<u>2,258</u>	<u>3,901</u>

本集團之零售銷貨通常以現金支付或以主要信用卡／扣賬卡形式支付，往來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通常會於7至30日內結算。本集團與其批發客戶及項目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以信貸方式結賬，惟新客戶一般情況下須按預付及／或交貨付款方式結算。該等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兩個月，可為主要的項目客戶最多延長至六個月或按相關方根據各協議所載協定之期限。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清償之應收款項，並由高級管理層審閱逾期結欠。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8.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741	3,123
一至三個月	451	563
三個月以上	66	215
	<u>2,258</u>	<u>3,901</u>

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955	1,863
一至三個月	31	247
三個月以上	26	175
	<u>1,012</u>	<u>2,285</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且一般須於60日至120日內結清。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疇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公告內所載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於2025年6月25日經董事會批准的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不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審閱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聯同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這項審閱以及與本公司管理層的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綜合財務報表是按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了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本年度之全年業績。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自訂的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歐化證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均已遵守歐化證券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

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書面指引，其內容與標準守則一致。於本年度內概無發現相關僱員有違反指引情況。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全年業績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UlfertsIntl.com>)。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候於前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楊政龍

香港，2025年6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楊政龍先生
 陳傳賢先生
 范敏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綺雯女士
 招健暉先生
 伍海于先生